

舒城县文化旅游体育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舒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舒城县文化旅游体育局（以下简称“县文旅体局”）有关统计数据和工作实际撰写。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舒城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栏目查阅及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县文旅体局联系，地址：舒城县城关镇文化广场会展中心四楼，邮编：231300，电话：0564-8627847。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3 年，我局按照《条例》要求，围绕年度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依托县政府网站依法向广大群众公开涉及文体广播电视新闻出版领域的政府信息共 850 条。按照省、市、县工作部署，开展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提升行动，重点强化文旅消费优惠政策方面信息公开，公开支持市场主体纾困发展类信息 6 条。做好权责清单、行政执法依据、程序、结果等

相关信息公开,发布 2023 版权责清单,办理行政许可 63 件、行政处罚 24 件。本年度,我局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4 件、政协委员提案 6 件。公开公共文化服务、广播电视、新闻出版、旅游等基层“两化”领域信息 246 条。及时在县图书馆及 10 个城市阅读空间的醒目位置摆放最新的政策法规、政府公报、政府工作报告等政府信息公开材料,以便于群众查阅。

(二) 依申请公开

2023 年,县文旅体局严格按照依申请公开流程制度机制,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本年度,我局共收到和处理了依申请公开件 1 件,按照接件、登记、办理、答复、归档全流程办结,并按照申请内容予以公开。全年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

(三) 政府信息管理

本年度,我局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对于主动公开类的公文,依法依规进行公开,本年度公开其他文件 8 件。推进行政规范性文件格式规范整改、更新与清理工作,发布局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目录,2023 年,我局未制发规范性文件。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三审”制度,严把信息“出口”,逐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核机制、保密审查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开展隐私泄露问题自查自纠,本年度未发生公民隐私泄露事件。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优化意见征集栏目，合并我局“意见征集与反馈”栏目，并直接链接进县“意见征集库”。二是在重点领域增加“旅游市场监管”栏目。三是持续推进“舒城县文化馆”“舒城县图书馆”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完善与运用，按要求进行备案登记，公开征集舒城县文化馆 LOGO，发布各类文旅政务信息，扩大舒城文旅影响力。四是做好 12345 市长热线服务平台工作，推送知识库信息“问答+政策”100 余条，办结 12345 市长热线工单 80 件。

（五）监督保障

我局坚持问题导向，认真对照季度测评反馈问题和第三方机构日常维护反馈结果，及时进行整改落实。2023 年，我局按照政务公开整改工作的通知要求，先后 8 次对全局政务公开事项进行查漏补缺，逐步补齐短板弱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上一年度存在问题及改进情况。

上一年度存在问题：一是未通过意见征集库进行社会意见征集。二是政策解读形式较单一。

改进情况：一是今年通过意见征集库面向社会公开征集舒城县文化馆 LOGO，取得良好效果。二是着力丰富政策解读形式，除了文字解读外，本年度还增加了新闻发布会、视频解读等群众喜闻乐见的解读方式。

(二) 本年度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打算。

存在问题：一是政策性内容发布较少，解读质量不高。二是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单一。

下一步打算：一是聚焦公共文化服务、文旅消费、市场监管、行政权力运行等领域，提高相关政策发布的数量和解读回应实效，全面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平台建设，进一步发挥“舒城县图书馆”“舒城县文化馆”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作用，精准推送群众文化、活动预告、阅读推广、各类惠民政策等广大群众密切关注的热点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舒城县文化旅游体育局

2024年1月22日